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学术委员会

校学术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023 年度，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学术委员会在学校党委的坚实引领下，严格遵循《湖南第一师范学院章程》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等相关文件精神与规定，以务实高效的姿态，全面推动了学校的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及学风建设等核心学术事务。现将本年度学术委员会的工作总结汇报如下：

一、核心工作概览

本年度，学术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常务委员会会议，深入审议了《湖南第一师范学院绩效工资实施办法》的修订、第五届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特等奖的奖励标准、“我为现代化建设献策”活动的奖励细则；同时，审慎核定了与湖南师范大学联合培养教育硕士研究生的校内导师遴选情况、2021 年前立项项目的结题后科研奖励分配方案、2023 年度学术著作及科研工作量。

学术委员会积极参与校内科研项目的评审与咨询论证，以及各类人才的推荐工作。2023 年，我校成功获批国家级项目 20 项、教育部项目 8 项、省厅级项目 170 项，学术委员会在推动学校科研事业攀上新高峰的过程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此外，学术道德委员会负责接收并处理学术不端行为的

举报，开展独立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对于查实的学术不端行为，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同时，科技伦理委员会对拟申报的科研项目及拟发表的自然科学类论文进行了严格的伦理审查，为学校的科研事业健康发展筑起了坚实的伦理防线。

二、现存问题与改进举措

尽管在过去的一年中我们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仍面临一些挑战与不足。例如，学科间的交叉融合尚需深化；学术活动的参与度和影响力仍有提升空间；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和支持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计划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强化学科间的交流与合作，推动学科交叉融合与协同创新；二是丰富学术活动的形式与内容，提升活动的吸引力和影响力；三是加大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和支持力度，为他们提供更多元化的学术发展机会和资源。

三、未来工作展望

展望未来，我们将持续优化学术治理机制，构建更加完善的“教授治学”治理体系；加强学术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更多杰出的学术人才；推动学术评价和学术评审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严厉查处科研失信行为，维护科研诚信的良好环境。同时，我们将积极参与学校的各项决策工作，为学校的学术繁荣和人才培养事业贡献更大的智慧和力量。